

浙江兰天机械密封件有限公司建设项目阶段性竣工 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18 年 8 月 4 日，浙江兰天机械密封件有限公司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进行“浙江兰天机械密封件有限公司建设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工作组由浙江兰天机械密封件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温州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等单位代表和 3 位特邀行业专家组成，具体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了企业生产情况和工程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审阅了相关材料，听取了有关单位的汇报。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浙江兰天机械密封件有限公司建设项目位于乐清市淡溪镇山地经济产业化功能区是一家专业生产、销售机械密封件的企业。公司占地面积 5769 m²，建筑面积 7524 m²。项目于 2006 年开工，2008 年 8 月竣工。由于实际生产需要，经原乐清市规划建设局同意（乐规建[2008]30 号），公司对厂房主体结构进行调整，将原有的两栋厂房调整为一栋，占地面积维持不变，建筑面积增加至 7980.75m²，生产设备、生产工艺及生产规模维持不变。本项目投产后，形成年加工机械密封件碳化硅配件 20 吨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06 年公司委托温州市环科院乐清分院编制《浙江兰天机械密封件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并通过乐清市环境保护局审批（乐环规[2006]260 号），该项目尚未验收。由于实际生产需要，厂房主体结构进行调整，将原有的两栋厂房调整为一栋，于 2013 年

委托浙江瑞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写了《浙江兰天机械密封件有限公司环境影响后评价》。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2%。

（四）验收范围

因部分生产设备尚未安装投入生产，本次验收范围为浙江兰天机械密封件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年加工碳化硅配件 20 吨，年加工钢管配件 40 吨和聚四氟乙烯配件 10 吨尚未实施。验收依据《新鸿 HJ 综字第 18306 号》。本项目各环保设施基本上达到设计要求并投入运行，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日生产负荷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 75%以上，生产工况符合验收监测要求。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核查，本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及审批有变动。目前已建设完成年加工碳化硅配件 20 吨，年加工钢管配件 40 吨和聚四氟乙烯配件 10 吨尚未实施。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乐清市淡溪镇环保卫生管理所负责运输至污水处理中心进行处理。清洗废水经过混凝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为生活污水和清洗废水。清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乐清市淡溪镇环保卫生管理所负责运输至污水处理中心转运至虹桥片区污水处理厂。

（二）噪声

该项目的主要噪声源自车床、磨床和抛光磨机等设备的运转。采取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车间分布，同时加强设备维护，保持设备正常运行，进一步降低厂界噪声并连续稳定达标。

（四）固体废弃物

项目主要固体废物为工业固废和生活垃圾。生产固废为碳化硅的车加工产生的边角料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于浙江兰天机械密封件有限公司厂界东侧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二）总量控制

经核算，企业年排放废水 1648 吨，因而主要污染物的年排放量为化学需氧量 0.0824t/a、氨氮 0.00824t/a，均符合环评提出的控制指标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和浙江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和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造成的环境影响符合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确定的环境质量要求。

六、验收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后续要求

1、依照有关验收技术规范，完善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相关内容和其他资料。及时公开环境信息，公示竣工验收监测报告和验收意见。

2、合理布局车间分布，做好干湿分区，提高清洗废水收集效率，确保清洗废水按要求实施回用。

3、完善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管理，建立技术档案，定期检查、维修，使其长期处于最佳运行状态，保证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

七、验收结论

经资料查阅和现场核查，浙江兰天机械密封件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评手续齐备，技术资料齐全，环境保护设施基本按批准的环境影响

报告和环评批复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经查验合格，其防治污染能力适应主体工程的需要，具备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转的条件。经审议，验收工作组原则同意通过该项目阶段性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

签字：汪国平 刘明 王峰 董兵

陈明 卢伟强 孙建忠

浙江兰天机械密封件有限公司验收组

2018年08月04日



会议签到表

械密封件有限公司

2018年8月4日

[illegible]